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3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	0009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 峰	刘亚平	
电话	（023）72596038	（023）72591275、72597882	
传真	（023）72591275	（023）72591275	
电子信箱	816gaofeng@gmail.com	lypgjhjs@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3,437,228,449.76	3,322,656,519.66	3.45%	2,588,551,18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77,834.11	121,371,295.02	-94%	90,891,35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454,579.47	106,018,113.86	-164.57%	84,350,16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2,367,200.60	349,298,218.81	15.19%	159,877,66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	-9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	-95%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	4.96%	-4.66%	3.84%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6,549,735,426.76	5,183,289,425.44	26.36%	4,325,226,92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31,327,773.27	2,424,080,665.99	0.3%	2,395,367,953.07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9,1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7,8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05%	311,683,735	0	质押	30,000,000
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71,236,575	0	质押	43,100,000
金家瑞	境内自然人	0.22%	1,288,540	0		
谭伟明	境内自然人	0.16%	965,400	0		
周中福	境内自然人	0.14%	858,050	0		
袁刚	境内自然人	0.13%	790,000	0		
叶一坚	境内自然人	0.13%	769,265	0		
李爱东	境内自然人	0.12%	737,351	0		
徐恩忠	境内自然人	0.12%	730,685	0		
傅建明	境内自然人	0.12%	692,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智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之间不符合《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及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金家瑞，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89,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199,54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1,288,540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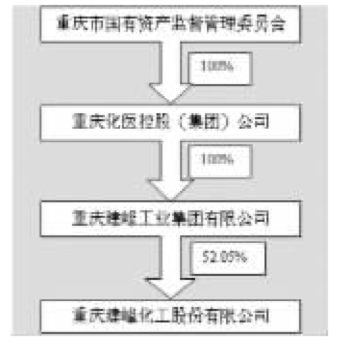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在国内外经济持续低迷的宏观背景下，受化肥、化工行业需求不振、综合成本刚性上涨、大多数产品价格下滑和原料比较竞争优势削弱等多因素影响，公司盈利空间被大幅挤压。一年来，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扎实有效的开展生产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工作，全年经济运行整体平稳，产量、产值、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实现了安全环保稳定生产；“二化”、“三胺二期”装置实现达产达标；在建聚四氢呋喃项目实现了机械竣工；顺利完成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的更迭，持续推进法人治理与规范化运作，保持了较好的工作状态和发展势头，除利润指标外，基本完成了公司股东大会确定的2013年度目标。

一、对2013年度主营业务分析

全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343,722.84万元，同比增加11,457.19万元，增幅3.45%；净利润605.23万元，同比减少11,396.32万元，降幅94.96%；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27.78万元，同比减少11,409.35万元，降幅94.00%，主要原因是主要产品价格下滑、天然气价格上升所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流入40,236.72万元，同比增加5,306.90万元，增幅15.19%。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天然气供应紧张局面得到极大的缓解。全力以赴持续做好天然气等要素协调供应。年内天然气供应较上年同期有所好转。公司抓住周边页岩气开发的有利契机，积极主动与供应商协调用气，化肥装置从2013年9月15日起开始使用页岩气进行生产，后续逐步放量，到11月15日，“二化”装置供气全部由中石化涪陵焦石页岩气田供应。公司成为国内首家通过管道输送大量页岩气的用户，有效缓解了由于天然气供应不足对装置造成的影响，装置经济性能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2、坚持以精细化管理为立足点，挖潜增效。强化设备管理维护操作，开展设备深层次问题研究，确保公司四套生产装置实现“安、稳长周期运行”。“一化”装置连续两年被中国石油和化工联合会授予“能耗领跑者标杆企业（合成氨）”称号，“二化”装置首次实现A类年内长周期运行143天，“三胺一期”装置实现A类长周期运行240天，两套“三胺”装置年产量突破5万吨，“三胺一期”装置首次超越设计产能。

以多装置联运、技术改造为抓手，不断优化装置运行，降低消耗。抓好化肥、“三胺”四套装置的联运工作，及时调整优化运行模式，化肥、“三胺”等装置消耗指标较去年同期明显改善，主要产品可比单耗下降。

开展装置性能测试。“二化”、“三胺二期”装置实现达产达标。

夯实基础管理，强化质量、计量、检验及“三合一”体系管理，2013年公司主要产品尿素质量总体稳中有升，国家监督抽查尿素产品全部合格；尿素、三胺产品继续保持“重庆名牌”称号；螯合钾加锌尿素争创“重庆产品标准奖”；公司获得“重庆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三合一”管理体系通过2013年度复评审核，保持认证。

强化成本费用管理，挖潜增效。严控非生产性支出。通过合理规划筹融资以及采取提前还款、优化结算、利用短期闲置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等方式节约财务成本1700余万元。

3、产品销售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强营销管理、加快反应速度，及时调整主产品营销策略，前瞻决策，踏准销售节奏，实现效益最大化。

4、着力推进项目建设，增强企业竞争能力。聚四氢呋喃项目作为公司由化肥向化工新材料转型的重大项目，公司全力推进该项目建设，从物资供应、技术人员调配和资金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聚四氢呋喃项目通过开展“百日会战”等活动，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11月30日实现了主体装置机械竣工；2014年1月9日外购BDO投料试车，并于1月底实现了打通PTMEG工艺技术流程进度目标。

5、加快实施结构调整，持续提升产业素质。以创新驱动实施产品、产业、原料结构调整。为持续提升企业产业素质，在天然气价格改革政策出台后，以降低天然气消耗为目标认真开展原料、能源、技术“三个替代”的研究。

开拓车载尿素、锅炉脱硝用尿素等现在市场和潜在市场的营销业务。积极开展螯合钾加硼、螯合钾加锌硼增效尿素相关信息收集及市场调研工作，为新产品研发定位、投放市场做好准备。

推进工业生产性服务业务，建立完善管理制度体系，初步完成了业务信息推广平台建设。与工业设计、设备制造和专业维保等多家公司达成合作伙伴关系，多渠道获取客户资源，进一步丰富了业务来源。全年工业生产性服务产值和对外创收实现明显增长，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并蝉联重庆市外经贸委2013年度“服务外包成长型企业”称号。

由于复合肥装置规模小，设备陈旧老化，不能发挥规模效益，为了整合公司资源，拟撤销复合肥分公司机构编制。

6、强化安全环保工作，目标总体受控。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双基”和安全标准化工作。把好项目建设安全环保关，积极推动安全环保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公司顺利通过安全标准化二级达标验收，化肥分公司成为国家安监总局一级安全标准化培植企业，实现了连续八年零工亡的重大专项工作等目标。

7、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保障企业发展需要。积极推进薪酬与利润联动的管理机制，探索扁平化结构管理，围绕主营业务和重点项目建设，进行人力资源的有效配置及人才结构的调整优化，拓宽成熟人才引进渠道，有序推进培训资源体系建设，创建学习型组织。

8、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促进领导干部作风转变。公司党委坚持融入中心，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结合公司实际，务实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通过深入学习领会党的群众路线的内涵与要求，使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思想认识，党员领导干部的“四风”问题根本好转，干群关系信任融洽和谐，促进企业的科学发展上台阶。

（二）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27.78万元，较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500万元增加了227.78万元，增幅45.56%，主要原因是四季度主产品销售价格高于预期。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环境分析

1、宏观环境方面

2014年，国际和地区格局正经历深刻复杂的变化，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充满变数。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进入深度调整期，全球经济增速仍低于潜在水平，国际经济危机远未结束。

十八届三中全会是中国新一轮全面改革的起点，不断释放改革“红利”。中国经济在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同时，经济运行预计存在下行压力。

重庆市委四届三中全会科学划分五大功能区，涪陵被划入城市发展新区，被定位为全市未来工业化、城镇化的主战场，集聚新增产业和人口的重要区域，全市重要的制造业基地。

化医集团与涪陵区加强战略合作，进一步支持包括公司在内的白涛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优化资源配置，壮大产业集群，调整产业结构，集约发展，把白涛化工园区建设成为西部重要的化工新材料和精细化学品生产基地，将涪陵区打造成为全市以重化工为主导的综合产业基地。

2、行业层面

从石油化工行业的形势来看，总体稳中向好，行业处于战略机遇期，但氮肥行业产能过剩严重，行业整体仍处于去产能化阶段，子行业分化加剧，资源环境约束压力加大，压力巨大。2014年，国家把扩大内需、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作为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举措之一，预计化工行业下游市场将稳定增长，消费需求有所回暖，国内化工行业的增长机遇主要集中于精细化学品和新材料等部分新兴领域，煤化工产业在技术创新推动下发展迅速。

（二）建峰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面临的发展机遇

公司发展战略明确以“农用化工产品与农化服务、专用化学品与化工新材料产业、化工生产性服务”为公司三大产业基础，发展思路明晰。建峰经过多年发展积累，基础产业布局已经形成，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完善，结构调整空间和发展潜力巨大。建峰的组织优势、人才队伍、精细化管理等都是建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和保障。

周边页岩气开发超预期。国家能源局批准设立重庆涪陵国家级页岩气示范区。2014年3月1日，中石化与重庆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涪陵页岩气开发利用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在页岩气勘探、开发、利用和输配气系统建设等领域加强合作，力争到2015年末在涪陵形成50亿立方米/年的页岩气产能，并不断提高页岩气综合利用水平，推进重庆页岩气装备制造业发展。

2、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1）天然气价格改革政策对建峰发展带来重大深远影响。近年来煤炭价格与天然气价格形成反差，天然气为原料的化肥、化工产业成本比较竞争优势削弱或丧失。

（2）2014年1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铁路货物运价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10号）调整铁路货物运价，增加了公司的经营压力。

（3）创新能力不足，缺乏核心竞争能力，产品结构较单一。公司面临产业素质不强、产品缺乏市场竞争力，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技术相对落后且缺乏支撑，缺乏创新体制和机制，技术投入和技术研发能力亟待提升，核心竞争力不强。

（4）聚四氢呋喃项目2014年投产后，面临天然气价格涨价、化工行业产品市场低位盘整等复杂的外部环境，生产运行需要熟练与磨合，该装置在年内实现经济、稳定运行还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3、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发挥公司驾驭大型化工装置运行能力较强的优势，抓好现有一化、二化、三胺一期、二期、驰源化工BDO/PTMEG装置，积极协调各级政府、原料供应商，争取天然气的供应保障，争取页岩气直供和气源地价格优惠，同时抓好煤、电、油等生产因素供应保障，优化产品市场结构，在行业激烈竞争中站稳脚跟。

充分发挥规模、质量、品牌、管理、技术等优势，实施品牌战略，打造行业精品。

加强营销能力及渠道建设。做好聚四氢呋喃等新品的市场推广和营销工作；合理调整目标市场布局。

加快结构调整及产品升级，提高产业素质，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对现有产品的改性升级、原料替代及优化调整，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

4、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上述机遇与挑战，公司坚持科学发展观，密切关注国内外化工行业发展和市场变化，用全球眼光考量自身发展。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以“三大产业”发展路径为主轴，以产业素质提升计划为主线，优化资源配置，转变增长方式，通过产品升级和产业链延伸构建产业体系，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具体如下：

农用化工产品与农化服务 从区域市场控制和资源获取出发，采用兼并重组和战略联盟拓展现有农用化工产品基础，实现目前单纯以尿素产品为主的产品结构向以氮肥为主体、尿基新型肥料、车用尿素等技术含量高的多产品覆盖，提升农用化工产品的附加值，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专用化学品与化工新材料 以产业链布局为导向，大力发展专用化学品和化工新材料产品，通过多种建设方式成为重庆主要的供应商，以三聚氰胺、聚四氢呋喃等专用化学品为基础，进一步实现产品链延伸，形成化工新材料生产体系。

化工生产性服务 以化工设备检修、化学工程建设管理、装置开车与运行外包为生长点拓展化工生产性服务。

（三）2014年工作思路及经营计划

工作思路：以存量促增量，以改革调结构，以创新促发展，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推进企业健康发展。

2014年预算实现销售收入40亿元左右，力争全年盈亏持平。

为实现上述目标，董事会督促公司经理层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

以提升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展开结构调整，切实减少天然气用量和原料依赖，实现原材料路线的多元化、产品和产业链的多元化发展。鉴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根据国资发产权［2013］202号文要求：“有条件的国有股东在与所控股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可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公司拟委托大股东开展结构调整的前期工作。

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加大技术投入和技术研发力度。继续发展尿素产品的增效剂开发创新，开发现有的含钾、锌的聚天门冬氨酸盐类新配方，制定企业标准。同时开发尿素产品新的应用领域。

依托公司在化工及其相关产业领域工程建设和生产经营方面的管理、技术、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行业经验，以化工、化肥工程建设、装置开车、生产运营、设备检修等方面业务发展为重点，积极拓展新业务，确保全年工业生产性服务业务量和对外创收产值同比明显增长。

2、围绕深化企业改革，大胆进行管理创新。

本着“管理更科学、制度更完善、权责更分明、奖惩更严格、经营更公开”的原则，完成经营方式的转变，有效地激发各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其管理潜能最大化地发挥出来，切实保证公司总体目标的实现。

3、强化经济运行，强本固基。

督促经营层持续全力以赴做好天然气的量价协调争取工作，确保完成生产营销目标。做好要素供应，确保装置的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重视市场管控工作，强化市场开拓，提升营销效益。做好聚四氢呋喃产品的市场推广、渠道拓展与产销衔接等工作。

发挥精细化管理优势，持续打造全面预算管理和“三合一”基础管理平台，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控非生产经营性支出，增强全员节约意识。

4、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尽快实现达产达标。

聚四氢呋喃项目要精心组织试生产工作，一季度全线打通生产流程，二季度稳定试生产，上半年完成装置试车，下半年转入正常生产。

5、继续夯实安全环保管理基础。

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行全员安全管理；开展企业环境保护环保标准化工作和“工程减排、结构减排、管理减排”活动，规范环保管理。

6、优化财务结构，加强公司内部控制。

努力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研究争取用活各种优惠扶持政策。同时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提高公司防风险的能力。

7、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树立和维护良好的上市公司形象，夯实上市公司筹融资平台。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

8、建立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深化改革，优化人力资源，进一步降低用工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优化组织结构，缩短管理流程，推动管理扁平化，不断提升管理效益。

9、弘扬企业文化。

加强企业品牌和企业形象建设，不断提升企业文化软实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文化支撑和精神动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01年12月12日证监发［2001］157号），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距离公司附近的涪陵区焦石镇开采出国内首个商用页岩气气田，于2013年9月15日开始向公司供气，公司成为国内首家通过管道输送大量页岩气的用户，有效缓解了由于天然气供应不足对公司生产装置造成的影响。从接受供气起，公司就页岩气结算价格一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协商，目前尚未达成相关协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页岩气1.19亿立方米，并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累计预付了页岩气款2.14亿元，同时参照相同地域天然气市场价格暂估了已使用的页岩气成本。

鉴于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注册会计师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二）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基于“如财务报表附注十、1所述，建峰化工公司就页岩气结算价格一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协商，截至本报告日尚未达成相关协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建峰化工公司已累计使用页岩气1.19亿立方米，并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累计预付了页岩气款2.14亿元，同时参照相同地域天然气市场价格暂估了已使用的页岩气成本。我们无法就页岩气结算价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事项，对建峰化工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同时认为：“我们认为，除‘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建峰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峰化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审计意见的意见

经过充分沟通，公司使用页岩气在国内尚属首次，根据国家能源局《页岩气产业政策》的相关内容，页岩气出厂价格实行市场定价，鼓励页岩气就近利用和接入管网。虽然供需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短期内确有难度，但当地政府已提出页岩气当地使用的相关政策要求，供气方愿意与当地政府继续磋商，因此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四）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程度

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审计意见，其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

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原因是公司就页岩气结算价格一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协商，截至本披露日尚未达成相关协议。保留意见说明注册会计师对公司2013年会计报表的反映整体而言是恰当的。所以，公司认为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不会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付款通知单向供气方支付预付款；暂估成本价与预付款金额基本一致。

截至本披露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就页岩气价格尚未达成一致。

如果最终确定的页岩气价格与暂估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重大影响，可能影响公司2013年业绩的盈亏性质。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

公司、当地政府与供气方一直保持积极的沟通，截止目前，页岩气供气较为正常，将在近期择机再次磋商。

（六）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在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正全力以赴做好页岩气的量价协调争取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协商结果，并按照相关规定请会计师事务所发表补充审计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2013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本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监事会对报告中所涉及的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及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核查，认为：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截至本公告日由于页岩气结算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存在的，是实事求是的审计。我们要求公司，要在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全力以赴做好页岩气的量价协调争取工作，及时披露协商结果，并按照相关规定请会计师事务所发表补充审计意见。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平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4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八一六农资有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稳定持续运行，2014年公司与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峰集团”）、重庆腾泽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泽化学”）、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化工”）等关联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燃料和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提供劳务，2014年公司与关联公司年度预计发生总金额73,008万元。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周章庆先生、李刚先生，回避表决。

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关联关系的控股股东建峰集团将放弃在股东会上的表决权。

2013年公司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8,338.53万元（向建峰集团46,149.95万元），较年度预计金额51,522万元少3183.47万元，主要是2013年预计向建峰集团采购燃料和动力38,052万元，实际发生31,128.7万元，减少6,923.3万元，原因是2013年二化用蒸汽较预计减少和煤炭价格下降引起蒸汽价格下降所致。

公司与关联人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73,008万元，主要是与建峰集团预计发生71,188万元，较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48,338.53万元同比增加24,669.47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弛源化工有限公司开始生产运行需要向建峰集团采购水、电、蒸汽以及公司为集团提供保运和维护、检修所致。

公司与关联人2013年实际发生及2014年预计发生经营性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年预计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建峰集团	57,440	31,128.7	1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建峰集团	1,221	1,265.29	59.41
	天原化工	180	311.88	14.64
	小计	1,401	1,577.1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建峰集团	5,806	7,328.11	34.7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建峰集团	4,751	5,633.04	10.94
	腾泽化学	1,620	1,854.84	21.68
	天原化工	20	21.86	0.02
	小计	6,391	7,509.7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建峰集团	1,970	794.81	45.16
合 计		73,008	48,338.53	

截止至披露日，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1,549.49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何平

注册资本：115,154.48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县内班车客运，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集中式供水。制造、销售化肥、精细及其他化工产品，销售普通机械、汽车零部件、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普通机械设备维修、安装；旅游项目开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物业管理，自有摊位出租。一类汽车维修，发电，特种设备检验，防腐蚀施工壹级，压力管道安装，住宿，餐饮，机械设备吊装，汽车美容，计量认证，环境监测（乙类），RD3、RD4特种设备检验，工程质量检测，预包装食品零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1,008,006.83万元，净资产303,893.3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20,757.08万元，净利润-10,400.75万元（2013年度未经审计）。

（2）关联方名称：重庆腾泽化学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油房村

法定代表人：杨杰

注册资本：5,403.3万美元整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水合肼（HH）、其衍生物HDCA和偶氮二甲酰胺发泡剂（ADCA）及其它水合肼衍生物产品（盐酸、盐水等）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29,054万元，净资产11,71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2,231万元，净利润15,212万元（2013年度未经审计）。

（3）关联方名称：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

法定代表人：陈德国?

注册资本：76,416.03万元整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氢氧化钠；氯；氢气；盐酸；硫酸；13%次氯酸钠、氯乙酸；盐酸；三氯氢硅；四氯化硅；一氯甲烷；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甲氯化碳；硫酸；液氯气瓶检验 。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 224,371.75万元，净资产54,161.5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6,505.64万元，净利润-11,603.95万元（2013年度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建峰集团持有本公司52.05%股权，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的情形，预计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71,188万元。

腾泽化学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持股75%的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的情形，预计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1,620万元。

天原化工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化医天原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一款的情形，预计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 200万元。

3、履约能力分析

建峰集团作为工业基础设施齐全的独立工矿区，多年来持续为公司提供燃料、动力、部分原辅材料以及通讯、网络服务、公路、桥梁等共用设施及相关综合服务，有利于公司致力于主营业务发展。同时，公司向其提供少量产品及机器设备检修服务。双方必要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达到降低经营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建峰集团经营和资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对公司资金的占用。

腾泽化学、天原化工都是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信誉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本公司认为其能够向公司支付交易款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项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其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参照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的，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既无国家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参照采购不高于（销售不低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购销相同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与建峰集团签署《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双方相互提供服务的项目、定价原则、权利义务等，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价格：按政府部门确定的价格标准或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

（2）结算方式：按交易据实结算或按月结算。

（3）协议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协议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协议有效期：一年。

公司与腾泽化学、天原化工采购原材料或销售产品，按需要签订年度产品购销合同，或者按实际需要数量签订买卖合同，销售价格根据不低于无关联第三方的市场价格，现款现货或先款后货执行，采购原材料价格根据不高于无关联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为维系日常生产经营，需由建峰集团等关联人提供水、电、蒸汽、运输等业务，对保证公司正常运转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在与任何第三方的同类交易价格优于各关联人时，有权与第三方进行交易，以确保关联人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提供产品和相关服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安传礼先生、刘伟先生、王崇举先生、孙芳城先生、陈世泽先生和张孝友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时发表《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主要内容：

1、公司控股股东建峰集团和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的地理空间，决定了相互之间存在产成品、劳务、综合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必需的，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

2、公司与建峰集团签署的《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依据“公开、公平、公正”以及“互利互惠、等价有偿”原则订立，约定条件和价格对交易双方公平合理，未损害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重庆腾泽化学有限公司、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购买或销售产品定价及支付方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均表示同意该项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人签署协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 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1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3月7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13名。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何平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4—012）、《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4—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277,834.1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316,952.4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54,194,393.96元，2013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652,155,275.61元。

公司董事会拟订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现金流状况，为了满足聚四氢呋喃在建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公司本次董事会决定暂不分红、不送股、不转增。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提出的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对2013年度利润分配做出的暂不分红、不送股、不转增的决定，有利于保证公司在建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董事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关于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在审议本议案时，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建峰集团、腾泽化学、天原化工和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的地理空间决定了相互之间存在产成品、劳务、综合服务方面的关联交易，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必需的，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

2、公司与建峰集团签署的《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依据“公开、公平、公正”以及“互利互惠、等价有偿”原则订立，约定条件和价格对交易双方公平合理，未损害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重庆腾泽化学有限公司、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购买或销售产品定价及支付方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201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均表示同意该项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法人签署协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本事项为关联交易，独立董事提请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周章庆先生、李刚先生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4—01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4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提议本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对此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和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是客观、准确的。监事会对该报告没有异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重点活动的内部控制均能得到有效实施，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目前整体内部控制状况，符合公司实际。

该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安传礼、刘伟、王崇举、孙芳城、陈世泽、张孝友的《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大信专审字（2014）第12-00002号 ）。报告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周章庆先生、李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4年，公司将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和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票据中间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日余额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全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贷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平先生、宫晓川先生、周章庆先生、李刚先生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撤销复合肥分公司机构编制的议案》

由于复合肥装置规模小，设备陈旧老化，不能发挥规模效益，为了整合公司资源，决定撤销复合肥分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该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4年4月4日（星期五）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15）。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及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意见：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距离公司附近的涪陵区焦石镇开采出国内首个商用页岩气气田，于2013年9月15日开始向公司供气，公司成为国内首家通过管道输送大量页岩气的用户，有效缓解了由于天然气供应不足对公司生产装置造成的影响。从接受供气起，公司就页岩气结算价格一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协商，目前尚未达成相关协议。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页岩气1.19亿立方米，并向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累计预付了页岩气款2.14亿元，同时参照相同地域天然气市场价格暂估了已使用的页岩气成本。

鉴于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注册会计师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同时注册会计师认为：“除‘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建峰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峰化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审计意见的意见：公司使用页岩气在国内尚属首次，根据国家能源局《页岩气产业政策》的相关内容，页岩气出厂价格实行市场定价，鼓励页岩气就近利用和接入管网。虽然供需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短期内确有难度，但当地政府已提出页岩气当地使用的相关政策要求，供气方愿意与当地政府继续磋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审计意见，其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原因是公司就页岩气结算价格一直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协商，截至本披露日尚未达成相关协议。保留意见说明注册会计师对公司2013年会计报表的反映整体而言是恰当的。所以，公司认为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不会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付款通知单向供气方支付预付款；暂估成本价与预付款金额基本一致。

截至本披露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就页岩气价格尚未达成一致。

如果最终确定的页岩气价格与暂估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重大影响，可能影响公司2013年业绩的盈亏性质。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当地政府与供气方一直保持积极的沟通，截止目前，页岩气供气较为正常，将在近期择机再次磋商。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在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正全力以赴做好页岩气的量价协调争取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协商结果，并按照相关规定请会计师事务所发表补充审计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7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4月4日（星期五）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4日（星期五）10:30。

4、会议地点：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公司会议室。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2014年4月1日（星期二）交易结束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与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4、《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6、《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7、《关于续聘2014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8、《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关于审议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11、《关于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3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至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14年4月3日（星期四） 上午9:00~12:00；

14:00~17:00

3、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刘亚平、刘 燕 联系电话：（023）72591275

传 真：（023）72591275 邮 编：408601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6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7	《关于续聘2014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0	《关于审议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11	《关于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法人单位盖章： 受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权限：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6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3月7日在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六楼会议室召开。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阴文强主持。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与会监事对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和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在审议本议案时，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计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公司2013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本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监事会对报告中所涉及的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及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核查，认为：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15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续关联交易概述

（一）2013年度，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3年4月2日与财务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为1年。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融资租赁服务、委托贷款服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结算服务、中间业务、设计相关金融服务产品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金融服务协议》签订后，双方履约情况良好。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153,732,493.96元人民币，存放于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余额20,651,558.28元，委托财务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3,600,000.00元。其间，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和财务公司挪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4年，公司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和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票据中间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日余额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全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贷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化医集团出资人民币3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其余37%的出资比例由化医集团的全资、控股公司共6家单位（含化医集团）参股形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平，注册及营业地：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天王星A1座2楼。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589号文件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0年12月15日领取《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19H250000001），2010年12月22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05586）。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二）财务状况

根据公司2013年度经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渝审（2014）5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70.57亿元，存放同业款项25.52亿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5.70亿元，发放贷款及票据贴现资产37.88亿元，吸收存款63.47亿元；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97.51万元，实现经营利润10,358.08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7,973.24万元。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化医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对照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第三十四条规定要求：

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资本充足率为18.7%，资本充足率高于10%。

2、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拆入资金余额为0元，资本总额为50,000万元，拆入资金余额低于资本总额。

3、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40%：财务公司目前尚未取得证券投资业务资格。

4、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财务公司尚未开展担保业务。

5、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30%：尚未取得对外投资业务资格。

6、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20%：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0.23%，低于20%。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双方拟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办理存、贷款和票据承兑贴现等业务：

（一）财务公司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融资租赁服务、委托贷款服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结算服务、中间业务、设计相关金融服务产品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协议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满前30天，如任何一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本协议自动展期一年，上述展期不受次数限制。

（三）交易金额

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票据中间业务服务：预计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日余额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 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全年累计不超过30,000万元。办理贷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30,000万元。

（四）定价原则

定价原则为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化医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优惠的贴现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各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贴现利率；提供贷款服务的贷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化医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提供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业务所收取的费用，或提供免费的相关服务。

（五）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应不高于财务公司吸收的全部存款余额的30%，在发生存款业务期间，公司应定期取得由财务公司负责提供的财务报告，公司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督；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存放在财务公司；财务公司应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金风险，满足财务公司存放资金的安全支付需求；在发生可能对公司存款资金带来重大安全隐患事项时，财务公司应于二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发生或者扩大；财务公司应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和内控制度，以确保公司的资金和利益安全。

四、风险评估情况

为尽可能降低本次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进行了风险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化医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化医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化医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为公司办理存、贷款和票据承兑贴现、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公司认为，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的条款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3年度，公司在财务公司结算户上累计存款550,969,368.50元，累计取款408,609,100.02元，存款余额为153,732,493.96元，收到存款利息金额为418,685.30元；累计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承兑汇票108,292,807.90元，到期承兑198,062,296.49元，期末存放承兑汇票余额为20,651,558.28元；累计在财务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95,856,835.29元，到期支付93,033,016.02元，期末开具的承兑汇票余额为13,600,000.00元。

七、上市公司保证资金安全和灵活调度的措施

为保证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资金安全和灵活调度，公司制定了《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存、贷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通过成立存款风险预防处置领导小组，建立存款风险报告制度，及时取得财务公司月度报告和经审计年度报告，分析并出具存款风险评估报告。如出现重大风险，立即启动应急处置程序，制定处置方案；与财务公司召开联席会议，寻求解决办法；通过变现财务公司金融资产等方法，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此外，公司将在存款业务期间，密切关注财务公司运营状况，除及时掌握其各项主要财务指标外，将通过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意见

鉴于：

（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结论意见为：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化医财务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的结论意见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通过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所载资料与建峰化工2013年度财务报表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

（一）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三）公司已制定的《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化医集团财务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资金安全；

（四）该关联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五）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附件

（一）《金融服务协议》

（二）《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三）《关于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四）《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